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2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2段132號

承辦單位：社會教育科

承辦人：李宜庭

電話：7995678分機3087

電子信箱：rancytin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鼓山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社字第114353859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申請票券領取名冊(空白)、節目及曲目介紹

(62291226_11435385900A0C_ATTCH3.odt、62291226_11435385900A0C_ATTCH2.pdf)

主旨：有關高雄福爾摩莎合唱團「2025第17屆美麗的高雄鄭智仁感恩音樂會—親像祢—向台灣醫學之母林媽利醫師致敬」入場券申請及領取事宜，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高雄福爾摩莎合唱團114年7月9日（114）高福第00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活動訂於114年11月2日（星期日）下午2時假高雄市文化中心至德堂舉辦，節目及曲目介紹如附件，請提早30分鐘入席。
- 三、本案提供本市學校觀賞票券，對象以國小、國中、高中弱勢家庭學生為主（弱勢家庭學生由學校認定，本局不另審查），另學校音樂老師亦可申請。
- 四、本調查具有時效性，若有申請意願請優先處理，並以本局核定張數為準；欲申請者，請填妥附件「領取名冊(含票券領取方式調查)」並核章至校長完畢，於114年9月12日（星



期五)下午5時前將核章之領取名冊掃描檔上傳至本局「資訊服務入口—表單填報—表單編號15622」或寄至電子郵件信箱rancytin@kcg.gov.tw收，並填交上述編號15622電子表單，逾時未收到領取名冊或未填交電子表單皆視為無申請(電子表單須由學校組長以上人員填報，組長以下之一般教師無填報權限，填報後必須由校長提交)。

五、本案申請張數有限，依各校回覆順序及往年領票情形核定錄取張數，可由家長攜學生自行前往觀賞，每名學生至多可申請3張(於領取名冊之備註欄列出領取張數)，每名老師至多可申請1張，每校師生合計總張數上限25張。

六、此票券為高雄福爾摩莎合唱團致贈，為珍惜資源，請各校督促獲得入場券親師生務必出席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(全)、原高雄縣私立高中職、原高雄市縣國立高中職、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附屬餐旅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高雄福爾摩莎合唱團、本局社會教育科(紙本)

